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四世同堂(第一部)》

13位ISBN编号：9787807413509

10位ISBN编号：7807413506

出版时间：2008

出版社：文汇出版社

作者：老舍

页数：469页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内容概要

国都灭了，能有家吗？风云变幻的时代背景下，在岌岌可危的中国，家也只是行将灭亡的大厦底下的一只难以苟活的蝼蚁。生存，已不仅仅是一个人的事，更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走向最终胜利的大事。中华民族几千年沉淀下来的传统文化造就了中国人善良的品质，继而也造就了他们懦弱、不善抵抗的本性。因此，在重大的民族危机面前，惶惑是他们必经的阶段。然而，惶惑之后，相信中国这头雄狮也必将觉醒。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作者简介

老舍（1899.2.3—1966.8.24），我国现代文豪，小说家，戏剧作家。原名舒庆春，字舍予，满族，北京人。出身寒苦，自幼丧父，北京师范学校毕业，早年任小学校长、劝学员。1924年赴英在伦敦大学东方学院教中文，开始写作，连续在《小说月报》上发表长篇小说《老张的哲学》、《赵子曰》、《二马》，成为我国现代长篇小说奠基人之一。归国后先后在齐鲁大学、山东大学任教，同时从事写作，其间代表作有长篇小说《猫城记》、《离婚》、《骆驼祥子》，中篇小说《月牙儿》、《我这一辈子》，短篇小说《微神》、《断魂枪》等。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武汉和重庆组织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对内总理会务，对外代表“文协”，创作长篇小说《四世同堂》，并对现代曲艺进行改良。1946年赴美讲学，四年后回国，主要从事话剧剧本创作，代表作有《龙须沟》、《茶馆》，荣获“人民艺术家”称号，被誉为语言大师。曾任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全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及北京文联主席。1966年“文革”初受严重迫害后自沉于太平湖中。有《老舍全集》十九卷。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章节摘录

祁老太爷什么也不怕，只怕庆不了八十大寿。在他的壮年，他亲眼看见八国联军怎样攻进北京城。后来，他看见了清朝的皇帝怎样退位，和接续不断的内战；一会儿九城的城门紧闭，枪声与炮声日夜不绝；一会儿城门开了，马路上又飞驰着得胜的军阀的高车大马。战争没有吓倒他，和平使他高兴。逢节他要过节，遇年他要祭祖，他是个安分守己的公民，只求消消停停的过着不至于愁吃愁穿的日子。即使赶上兵荒马乱，他也自有办法：最值得说的是他的家里老存着全家够吃三个月的粮食与咸菜。这样，即使炮弹在空中飞，兵在街上乱跑，他也会关上大门，再用装满石头的破缸顶上，便足以消灾避难。为什么祁老太爷只预备三个月的粮食与咸菜呢？这是因为在他的心理上，他总以为北平是天底下最可靠的大城，不管有什么灾难，到三个月必定灾消难满，而后诸事大吉。北平的灾难恰似一个人免不了有些头疼脑热，过几天自然会好了的。不信，你看吧，祁老太爷会屈指算计：直皖战争有几个月？直奉战争又有好久？啊！听我的，咱们北平的灾难过不去三个月！七七抗战那一年，祁老太爷已经七十五岁。对家务，他早已不再操心。他现在的重要工作是浇浇院中的盆花，说说老年间的故事，给笼中的小黄鸟添食换水，和携着重孙子孙女极慢极慢的去逛大街和护国寺。可是，卢沟桥的炮声一响，他老人家便没法不稍微操点心了，谁教他是四世同堂的老太爷呢。儿子已经是过了五十岁的人，而儿媳的身体又老那么病病歪歪的，所以祁老太爷把长孙媳妇叫过来。老人家最喜欢长孙媳妇，因为第一，她已给祁家生了儿女，教他老人家有了重孙子孙女；第二，她既会持家，又懂得规矩，一点也不像二孙媳妇那样把头发烫得烂鸡窝似的，看着心里就闹得慌；第三，儿子不常住在家里，媳妇又多病，所以事实上是长孙与长孙媳妇当家，而长孙终日在外教书，晚上还要预备功课与改卷子，那么一家十口的衣食茶水，与亲友邻居的庆吊交际，便差不多都由长孙媳妇一手操持了；这不是件很容易的事，所以老人天公地道的得偏疼点她。还有，老人自幼长在北平，耳习目染的和旗籍入学了许多规矩礼路：儿媳妇见了公公，当然要垂手侍立。可是，儿媳妇既是五十多岁的人，身上又经常的闹着点病；老人若不教她垂手侍立吧，便破坏了家规；教她立规矩吧，又于心不忍，所以不如干脆和长孙媳妇商议家中的大事。祁老人的背虽然有点弯，可是全家还属他的身量最高。在壮年的时候，他到处都被叫作“祁大个子”。高身量，长脸，他本应当很有威严，可是他的眼睛太小，一笑便变成一条缝子，于是，人们只看见他的高大的身躯，而觉不出什么特别可敬畏的地方来。到了老年，他倒变得好看了一些：黄暗的脸，雪白的须眉，眼角腮旁全皱出永远含笑的纹溜；小眼深深的藏在笑纹与白眉中，看去总是笑眯眯的显出和善；在他真发笑的时候，他的小眼放出一点点光，倒好像是有无限的智慧而不肯一下子全放出来似的。把长孙媳妇叫来，老人用小胡梳轻轻的梳着白须，半天没有出声。老人在幼年只读过三本小书与六言杂字；少年与壮年吃尽苦处，独力置买了房子，成了家。他的儿子也只在私塾读过三年书，就去学徒；直到了孙辈，才受了风气的推移，而去入大学读书。现在，他是老太爷，可是他总觉得学问既不及儿子——儿子到如今还能背诵上下《论语》，而且写一笔被算命先生推奖的好字——更不及孙子，而很怕他们看不起他。因此，他对晚辈说话的时候总是先愣一会儿，表示自己很会思想。对长孙媳妇，他本来无须这样，因为她识字并不多，而且一天到晚嘴中不是叫孩子，便是谈论油盐酱醋。不过，日久天长，他已养成了这个习惯，也就只好教孙媳妇多站一会儿了。长孙媳妇没入过学校，所以没有学名。出嫁以后，才由她的丈夫像赠送博士学位似的送给她一个名字——韵梅。韵梅两个字仿佛不甚走运，始终没能在祁家通行得开。公婆和老太爷自然没有喊她名字的习惯与必要，别人呢又觉得她只是个主妇，和“韵”与“梅”似乎都没多少关系。况且，老太爷以为“韵梅”和“运煤”既然同音，也就应该同一个意思，“好吗，她一天忙到晚，你们还忍心教她去运煤吗？”这样一来，连她的丈夫也不好意思叫她了，于是她除了“大嫂”“妈妈”等应得的称呼外，便成了“小顺儿的妈”；小顺儿是她的小男孩。小顺儿的妈长得不难看，中等身材，圆脸，两只又大又水灵的眼睛。她走路，说话，吃饭，做事，都是快的，可是快得并不发慌。她梳头洗脸擦粉也全是快的，所以有时候碰巧了把粉擦得很匀，她就好看一些；有时候没有擦匀，她就不大顺眼。当她没有把粉擦好而被人家嘲笑的时候，她仍旧一点也不发急，而随着人家笑自己。她是天生的好脾气。祁老人把白须梳够，又用手掌轻轻擦了两把，才对小顺儿的妈说：“咱们的粮食还有多少啊？”小顺儿的妈的又大又水灵的眼很快的转动了两下，已经猜到老太爷的心意。很脆很快的，她回答：“还够吃三个月的呢！”其实，家中的粮食并没有那么多。她不愿因说了实话，而惹起老人的唠嗦。对老人和儿童，她很会运用善意的欺骗。“咸菜呢？”老人提出第二个重要事项来。她回答的更快当：“也够吃的！干疙瘩，老咸萝卜，全还有呢！”

她知道，即使老人真的要亲自点验，她也能马上去买些来。“好！”老人满意了。有了三个月的粮食与咸菜，就是天塌下来，祁家也会抵抗的。可是老人并不想就这么结束了关切，他必须给长孙媳妇说明白了其中的道理：“日本鬼子又闹事哪！哼！闹去吧！庚子年，八国联军打进了北京城，连皇上都跑了，也没把我的脑袋掰了去呀！八国都不行，单是几个日本小鬼还能有什么蹦跶？咱们这是宝地，多大的乱子也过不去三个月！咱们可也别太粗心大胆，起码得有窝头和咸菜吃！”老人说一句，小顺儿的妈点一次头，或说一声“是”。老人的话，她已经听过起码有五十次，但是还当作新的听。老人一见有人欣赏自己的话，不由的提高了一点嗓音，以便增高感动的力量：“你公公，别看他五十多了，论操持家务还差得多呢！你婆婆，简直是个病包儿，你跟她商量点事儿，她光会哼哼！这一家，我告诉你，就仗着你跟我！咱们俩要是不操心，一家子连裤子都穿不上！你信不信？”小顺儿的妈不好意思说“信”，也不好意思说“不信”，只好低着眼皮笑了一下。“瑞宣还没回来哪？”老人问。瑞宣是他的长孙。“他今天有四五堂功课呢。”她回答。“哼！开了炮，还不快快的回来！瑞丰和他的那个疯娘们呢？”老人问的是二孙和二孙媳妇——那个把头发烫成鸡窝似的妇人。“他们俩——”她不知道怎样回答好。“年轻轻的公母俩，老是蜜里调油，一时一刻也离不开，真也不怕人家笑话！”小顺儿的妈笑了一下：“这早晚的年轻夫妻都是那个样儿！”“我就看不下去！”老人斩钉截铁的说。“都是你婆婆宠得她！我没看见过，一个年轻轻的妇道一天老长在北海，东安市场和——什么电影院来着？”“我也说不上来！”她真说不上来，因为她几乎永远没有看电影去的机会。“小三儿呢？”小三儿是瑞全，因为还没有结婚，所以老人还叫他小三儿；事实上，他已快在大学毕业了。“老三带着妞子出去了。”妞子是小顺儿的妹妹。“他怎么不上学呢？”“老三刚才跟我讲了好大半天，说咱们要再不打日本，连北平都要保不住！”小顺儿的妈说得很快，可是也很清楚。“说的时候，他把脸都气红了，又是搓拳，又是磨掌的！我就直劝他，反正咱们姓祁的人没得罪东洋人，他们一定不能欺侮到咱们头上来！我是好意这么跟他说，好教他消消气；喝，哪知道他跟我瞪了眼，好像我和日本人串通一气似的！我不敢再言语了，他气哼哼的扯起妞子就出去了！您瞧，我招了谁啦？”老人愣了一小会儿，然后感慨着说：“我很不放心小三儿，怕他早晚要惹出祸来！”正说到这里，院里小顺儿撒娇的喊着：“爷爷！爷爷！你回来啦？给我买桃子来没有？怎么，没有？连一个也没有？爷爷你真没出息！”小顺儿的妈在屋中答了言：“顺儿！不准和爷爷讪脸！再胡说，我就打你去！”小顺儿不再出声，爷爷走了进来。小顺儿的妈赶紧去倒茶。爷爷(祁天佑)是位五十多岁的黑胡子小老头儿。中等身材，相当的富泰，圆脸，重眉毛，大眼睛，头发和胡子都很重很黑，很配作个体面的铺店的掌柜的——事实上，他现在确是一家三间门面的布铺掌柜。他的脚步很重，每走一步，他的脸上的肉就颤动一下。作惯了生意，他的脸上永远是一团和气，鼻子上几乎老拧起一旋笑纹。今天，他的神气可有些不对。他还要勉强的笑，可是眼睛里并没有笑时那点光，鼻子上的一旋笑纹也好像不能拧紧；笑的时候，他几乎不敢大大方方的抬起头来。“怎样？老大！”祁老太爷用手指轻轻的抓着白胡子，就手儿看了看儿子的黑胡子，心中不知怎的有点不安似的。黑胡子小老头很不自然的坐下，好像白胡子老头给了他一些精神上的压迫。看了父亲一眼，他低下头去，低声的说：“时局不大好呢！”“打得起来吗？”小顺儿的妈以长媳的资格大胆地问。“人心很不安呢！”祁老人慢慢的立起来：“小顺儿的妈，把顶大门的破缸预备好！”二 祁家的房子坐落在西城护国寺附近的“小羊圈”。说不定，这个地方在当初或者真是个羊圈，因为它不像一般的北平的胡同那样直直的，或略微有一两个弯儿，而是颇像一个葫芦。通到西大街去的是葫芦的嘴和脖子，很细很长，而且很脏。葫芦的嘴是那么窄小，人们若不留心细找，或向邮差打听，便很容易忽略过去。进了葫芦脖子，看见了墙根堆着的垃圾，你才敢放胆往里面走，像哥伦布看到海上有漂浮着的東西才敢更向前进那样。走了几十步，忽然眼一明，你看见了葫芦的胸：一个东西有四十步，南北有三十步长的圆圈，中间有两棵大槐树，四围有六七家人家。再往前走，又是—一个小巷——葫芦的腰。穿过“腰”，又是一块空地，比“胸”大着两三倍，这便是葫芦肚儿了。“胸”和“肚”大概就是羊圈吧？这还待历史家去考察一番，而后才能断定。祁家的房便是在葫芦胸里。街门朝西，斜对着一棵大槐树。在当初，祁老人选购房子的时候，房子的地位决定了他的去取。他爱这个地方。胡同口是那么狭窄不惹人注意，使他觉到安全；而葫芦胸里有六七家人家，又使他觉到温暖。门外呢，两株大槐下可供孩子们玩耍，既无车马，又有槐豆槐花与槐虫可以当作儿童的玩具。同时，地点虽是陋巷，而西通大街，背后是护国寺——每逢七八两日有庙会——买东西不算不方便。所以，他决定买下那所房。房子的本身可不很高明。第一，它没有格局。院子是东西长而南北短的一个长条，所以南北房不能相对



## 《四世同堂(第一部)》

；假若相对起来，院子便被挤成一条缝，而颇像轮船上房舱中间的走道了。南房两间，因此，是紧靠着街门，而北房五间面对着南院墙。两间东房是院子的东尽头；东房北边有块小空地，是厕所。南院墙外是一家老香烛店的晒佛香的场院，有几株柳树。幸而有这几株树，否则祁家的南墙外便什么也没有，倒好像是火车站上的房子，出了门便是野地了。第二，房子盖得不甚结实。除了北房的木料还说得过去，其余的简直没有值得夸赞的地方。在祁老人手里，南房的山墙与东房的后墙便塌倒过两次以上，而界墙的——都是碎砖头砌的——塌倒是每年雨季所必不能免的。院中是一垆土地，没有甬路；每逢雨季，院中的存水就能有一尺多深，出入都须打赤脚。祁老人可是十分喜爱这所房。主要的原因是，这是他自己置买的产业，不论格局与建筑怎样不好，也值得自傲。其次，自从他有了这所房，他的人口便有增无减，到今天已是四世同堂！这里的风水一定是很好！在长孙瑞宣结婚的时候，全部房屋都彻底的翻盖了一次。这次是祁天佑出的力——他想把父亲置买的产业变成一座足以传世的堡垒，好上足以对得起老人，下对得起儿孙。木料糟了的一概撤换，碎砖都换上整砖，而且见木头的地方全上了油漆。经过一修改，这所房子虽然在格局上仍然有欠体面，可是在实质上却成了小羊圈数一数二的好房子。祁老人看着新房，满意的叹了口气。到他作过六十整寿，决定退休以后，他的劳作便都放在美化这所院子上。在南墙根，他逐渐的给种上秋海棠，玉簪花，绣球，和虎耳草。院中间，他养着四大盆石榴，两盆夹竹桃，和许多不须费力而能开花的小植物。在南房前面，他还种了两株枣树，一株结的是大白枣，一株结的是甜酸的“莲蓬子儿”。看着自己的房，自己的儿孙，和手植的花草，祁老人觉得自己的一世劳碌并没有虚掷。北平城是不朽之城，他的房子也是永世不朽的房子。

现在，天佑老夫妇带着小顺儿住南屋。五间北房呢，中间作客厅；客厅里东西各有一个小门，通到瑞宣与瑞丰的卧室；尽东头的和尽西头的一间，都另开屋门，东头是瑞全的，西头是祁老太爷的卧室。东屋作厨房，并堆存粮米，煤球，柴火；冬天，也收藏石榴树和夹竹桃什么的。当初，在他买过这所房子来的时候，他须把东屋和南屋都租出去，才能显着院内不太空虚；今天，他自己的儿孙都快住不下了。屋子都住满了自家的人，老者的心里也就充满了欢喜。他像一株老树，在院里生满了枝条，每一条枝上的花叶都是由他生出去的！在胡同里，他也感到得意。四五十年来，他老住在这里，而邻居们总是今天搬来，明天搬走，能一气住到十年二十年的就少少的。他们生，他们死，他们兴旺，他们衰落，只有祁老人独自在这里生了根。因家道兴旺而离开这陋巷的，他不去巴结；因家道衰落而连这陋巷也住不下去的，他也无力去救济；他只知道自己老在这里不动，渐渐的变成全胡同的老太爷。新搬来的人家，必定先到他这里来拜街坊；邻居有婚丧事设宴，他必坐首席；他是这一带的老人星，代表着人口昌旺，与家道兴隆！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精彩短评

- 1、老舍先生的文笔总是在无奈苍凉中带着一丝希望的光芒
- 2、读书时候觉得离自己好远的文字，终于现在读来觉得余味未了。老舍真实呈现了昔日北平境况。大师，谢谢您。
- 3、没有认真的看完，对不起这本书，未完待续，希望能有机会详读，再来改评价
- 4、看完以后又去看了话剧
- 5、连着几天看完的，也许因为看的书比较少。很喜欢老舍笔下的战前北平，那种味儿，那种生活调调。看书看到最后，钱先生带着孙子从狱里出来的是，竟然鼻头一酸。终于结束了。
- 6、不错，但人物刻画略夸张。
- 7、看着揪心窝心一肚子气惶惑什么要打就打要跑就跑思前想后的真愁人
- 8、此生最爱的中国近代小说。可以无数遍回看，无数遍辛酸，无数遍落泪，无数遍嗟叹，无数遍苦笑的存在。“我想写一出最悲的悲剧，里面充满了无耻的笑声。”老舍绝对是近代作家里最有人文关怀的一个，超越年代和国界的好书。
- 9、国破家亡时代，个人有个人的生存哲学，高尚或是卑鄙，都令人悲悯。
- 10、其他不论，文字功底就已秒杀那些所谓的现代文学大家
- 11、与内容无关 只是这个版本的排版看起来不太舒服
- 12、一个真认识自己的人，就没法不谦虚。谦虚使人的心缩小，像一个小石卵，虽然小，而极结实。结实才能诚实。瑞宣认识他自己。他觉得他的才力，智慧，气魄，全没有什么足以傲人的地方；他只能尽可能的对事对人尽到他的心，他的力。他知道在人世间，他的尽心尽力的结果与影响差不多等于把一个石子投在大海里，但是他并不肯因此而把石子可惜的藏在怀中，或随便的掷在一汪儿臭水里。他不肯用坏习气减少他的石子的坚硬与力量。255
- 13、花了一天半终于读完了，老舍的文字极有力量，它像一条河流，裹挟着特定年代的苦难和压迫向我们倾泻而来，且给我们以逆境中的希望。
- 14、京腔京韵京气性儿，生动活现，游刃有余，读着真是超级带劲儿！
- 15、下班回家路上看到祁天佑投河自杀那节，意料之外，安全没有想到全书第一个自杀的竟是这样默默无闻本本分分的第二代。而他的一生只有最后的扑通一跳才惊起软软无力的层层涟漪，但很快的一切又恢复原来的平静。老舍说“老实人，好人，须死在河里”，一句话让我本来沉重的心释怀了，没有意义的死是不值得多同情的，因为可怜人必有可恨处。
- 16、每一扇门其实都是一个悲剧而这些悲剧又是国家悲剧的一个个缩影 我们从老舍笔下的各类人的角度 看他们在那个时代边缘的彷徨（打算下周看完二三部）
- 17、比侵略者更可恶的是汉奸。人物性格特别鲜明！
- 18、老北京
- 19、2016.8.12 我知道他想说一个无助的故事，但是我没法接受过于清晰的好人和坏人。
- 20、当初把整套老舍文集啃了一遍，回过头来还是最喜欢《四世同堂》。老舍是一个典型，他的创作也是一个典型。
- 21、读罢合卷，各种感慨如骨哽喉.....
- 22、虽然看的很窝火，但是老舍写的很朴实
- 23、可以经常温故的一本书，一个年代的缩影
- 24、1404
- 25、10.(1M15T) 我爱老舍
- 26、以前对这段历史的印象很宏大，打了多少年，死了多少人，对国家的损失有多大，老舍先生的这本小说则提供了一个细微的视角去诉说那段历史对个人对家庭的伤害，没有大的磅礴却更能让人感受到战争对人的伤害。
- 27、不容易，读了很久。旧时的北平生动极了
- 28、喜欢老舍笔下的北平，又看得太憋屈！
- 29、前50章断断续续读了两个月，后50章在火车上一口气读完了，窗外漆黑一片，旅人各自低头，我边看边哭，这本书影响太深，忍不住会一次次将自己代入，在反复的质疑与自惭形秽中我找到了新的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答案

30、原来下的是全版，被封面骗了

31、读完很纠结的是，这一部“惶惑”尽是苦难的延续，还只是37年7事变到37年底前后半年的事儿，想想北平要八年后再光复，就觉得苦难似乎没有尽头，读书如此，作一个有骨气的国人则更是不可想像了。我时常怀疑真的会有像瑞丰夫妇、冠晓荷夫妇这样不堪的人，但显然这种人过去有，现在还有，可能还更多。我倒不是说对日情绪，而是一种正常的是非观和做人做事的底线，实在受不了诱惑知耻也算一点儿觉悟吧，老舍先生笔下似乎下定了决心将这群人往行尸走肉上靠了。

32、有声书只有第一部，后面的两部也懒得看。无趣的现实主义、爱国情怀，幸好没生在那个年代，否则我的人生就被这狭窄的生活和思想给封住了。

33、四世同堂的第一本老舍的文笔真的很美，人物刻画的也很细腻，祁家三兄弟迥异的性格也最终决定着他们的命运。

34、老舍的书总是那么吸引人，虽然平凡，但不乏味，情节语言都勾着人，全文很长，却看得津津有味，以至于觉得越到后面越草率，不知不觉就结局了。好像仇恨能感同身受，每一段描写都有既视感，一幕幕都能看得见画面，好人好的让人心疼，坏人对嘴脸也让人恨得咬牙切齿。真的是太精彩了

35、在那种极端环境和时代下，人物不免类型化了，毕竟只有几种出路。要么为家国大义，要么蝇营狗苟，要么是善良懦弱的小人物夹在中间。同期看的长篇小说中，对这部感觉一般。京味没有很戳我，大约江南和北方还是隔了一层吧（？）

36、祁瑞宣和高觉新似乎代表了一个拥有三兄弟的大家庭里长兄的懦弱、“惶惑”的典型性格，是什么让巴金和老舍不约而同（？）地这样设计？看到第一部的尾声部分时还是很佩服钱默吟老人的硬骨头的。祁瑞丰、冠晓荷和蓝东阳的汉奸三驾马车已基本就绪，不过老舍很意味深长地描写了他们之间（乃至太太之间）的“缝隙”……

37、我无法想象若是换做我，或者我身边的人，身处那样的环境中会做出什么样的决定。会像瑞瑄那样挣扎，瑞全那样愤然出走，或是瑞丰那样投机取巧？我不能知道，因为身处这样一个和平时代，谁都无法信誓旦旦地拍着胸脯对自己做出预测。但我知道老舍是真恨，他写到日本人怎样糟蹋北平，汉奸怎样无耻，他恨得咬牙切齿。他一时温柔地回忆起北平的种种传统和小买卖，一时痛心地描述北平的萧条，一时冷笑讽刺着日本人的恶劣，一时又陷在瑞宣式的矛盾里无法自拔。

38、抒情稍多。

39、欣赏第一部，展开的画面波澜壮阔，对战争有自己独特的了解。缺乏一种向上震撼力，文字还欠缺。

40、迫不及待想看二三部

41、拖延症的究极进化体是放着required reading不做，迂在家里看了两天闲书。

42、国宝级作家，无愧无限接近诺文作者（后因自杀川端康成代之）。起手波涛汹涌的老北京味道，历历在目画面感极强，像在看电影似的。他还是《骆驼祥子》、《月牙儿》的老舍。日军入侵后画面破裂，异常缓慢沉重。

43、当兔儿爷这类可爱的、美好的东西没有了，北京也就完了。

44、终于了解了日占时期的北平生活，亡国奴太惨了！

45、也许，我永远无法看到我的前世。然而，借着书籍，我可以看到别人的前事。而这些前事也许正发生在我的前世中。书籍，延长了一个人的生命。只活在当下的人是可怜的。因为，若没有真切的看到、感觉到前世和来生，他便难以理解当下的真正含义。那亡城的历史，那亡国的可能，老舍放弃了他幽默地笔。真故事里没有“歪理”，只有记录与那时最真实的状态——惶惑，老舍用笔让几十年后的我感觉到了。

46、看看老北京一代的生活

47、侵略的战争带给我们的是贫穷、恐惧、文化的掠夺，但是，经历过战争以后我们也应该思考一些国人内在本性的东西，没有这场战争，我们能发现那些文化人身上暗藏的懦弱吗？

48、爱国之心熊熊燃烧

49、国难之下众生之相

50、就是偏爱老舍的文风啊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精彩书评

- 1、白的让人想起了卫生纸。定价6元都不值还行是给的文字不是给的这个版本白的让人想起了卫生纸。定价6元都不值还行是给的文字不是给的这个版本白的让人想起了卫生纸。定价6元都不值还行是给的文字不是给的这个版本白的让人想起了卫生纸。定价6元都不值还行是给的文字不是给的这个版本还短不短？
- 2、真心是太难读了，文字完全没有美感，想模仿红楼梦又模仿不出来，文字干涩生硬，一点都不流畅，读完白先勇的台北人再读这个，真心是没法读。一篇文学作品的流畅性我认为应该是要放在第一位的，不然都没有欲望看。内容上写尽了北平人的懦弱。
- 3、一个胡同，几近浓缩了整个中国人的心态。中国人民根深蒂固的思想便是和平，便是顺从，便是屈服，但战争逼迫人们不得不面对，不得不反抗。就拿祈家来说，祁老太爷整个人生就是一部被侵略史，他坚信战争不会持续多久，但这一次似乎与他所想的不一樣了。他恨日本人，偶尔的坚毅，恨二儿子的卖国但仍摆脱不了最原始的和气。天佑更不用说，是最老实不过的人了。他的太太常年卧榻，被折磨的没有了一点儿生气。祈家的三个孙子性格迥然不同，最矛盾的莫过于祈瑞宣了，长房长孙意味着一份空前的责任，不得不在家给老一辈们养老送终，但是接受了新的思想，他又渴望走出小羊圈，但不幸的是，懦弱战胜了激情。祈瑞丰说道便让人咬牙切齿，每每读到他的情节，总是不知道怎么会有这样的存在，把日本的到来当作是自己命运的转变，只想混个官作，哪怕因此丢了自己的老婆，他的死也是一种必然，以及冠晓荷等等这一类人的结局象征着汉奸终会被惩戒，以各种各样的方式。或许他也是值得可怜的，深受封建毒害，觉得有官做就值得高兴，值得炫耀，与瑞丰形成鲜明对比的便是瑞全了，这个让人兴奋、让人激动的少年，充满了爱国之心，在钱先生以及大哥的鼓励下急切的走向救国之路，这个热血、向上的少年，给了读者力量，也是那个时代的英雄。小羊圈里还有太多太多的故事，除了祈家这一大家子人来说，还有备受折磨从文人走向革命者的钱先生，有古道热肠的李老太爷和李老太太，有虽然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却坚持自己的信仰的小崔等等青年人，还有最最可恶的冠晓荷、大赤包等等这类人。。。这个小羊圈有着酸甜苦辣，读的时候会不自觉得跟着老舍的笔调近距离的旁观这个胡同的点点滴滴，从另一个角度了解那个时期那个社会的种种。这个社会已经足够浮躁，四世同堂有着它的魔力让你从中升华而进入他所营造的小羊圈，值得静下心来品尝。
- 4、年青时候读《四世同堂》，囫圇吞枣，不识愁滋味。最近重读一遍，感人生辛酸，不能自己。老舍先生费尽心思给小说安排了一个还算和美的结局，似乎书中也写尽了不同的人性。但谁又能真正了解现实人生的人性疯狂，惨剧终于还是在66年发生了...我推荐朋友们都读一下这三部曲。

## 章节试读

### 1、《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22页

总之生在这个年月，一个人须时时勇敢地去面对那些危险的，而小心地方那“最”危险的事。你须把细心放在大胆里，去且战且走。你须把受委屈当做生活，而从委屈中咂摸出一点甜味来，好使你还肯活下去。

### 2、《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81页

时代背景：北平沦陷。就这阶段的状态，实在看不下，先到这里。

### 3、《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999页

祁老人可是十分喜爱这所房。主要的原因是，这是他自己置买的产业，不论格局与建筑怎样不好，也值得自傲。

他像一株老树，在院里生满了枝条，每一条枝上的花叶都是由他生出去的！

八十岁以后的事，他不愿去想；假若老天叫他活下去呢，很好；老天若收回去呢，他闭眼就走，教子孙们穿着白孝把他送出城门去！

只有在他脸上有点酒意的时候，才穿着古老的衣服在门口立一会儿，仰头看着槐花，或向儿童们笑一笑。

他的诗不给别人看，而只供自己吟味。他的生活是按照着他的理想安排的，并不管行得通行不通。

在钱先生呢，他一辈子不肯去巴结任何人，但是有愿与他来往的，他就不便拒绝。他非常的清高，可并没先生便随时的答以“怎么好？”“真的吗？”“对呀！”等等简单的句子。若实在无词以答，他也会闭上眼，连连点头。……可是培植的方法到底是有互相切磋的必要的。

他们走的要很稳，脖子上要有很大的力量，才能负重而保险不损坏东西。人们管这一行的人叫作“窝脖儿的”。

患难时最实际的，无可幸免的；但是，一个人想活下去，就不能不去设法在患难中找缝子，逃了出去—尽人事，听天命。总之生在这个年月，一个人须时时勇敢的去面对那危险的，而小心提防那“最”危险的事。你须把细心放在大胆里，去且战且走。

现在，气虽然是对大嫂发的，而他所厌恶的却是一般的—他不喜欢任何不论是非，而只求敷衍的人。

“……一朵花，长在树上，才有它的美丽；拿到人的手里就算完了。北平城也是这样。它顶美，可是若被敌人占据了，它便是折下来的花了！是不是？”……“假若北平是树，我便是花，尽管是一朵闲话。北平若不幸丢失了，我想我就不必再活下去！”

钱先生的话好像是当票上的字，虽然也是字，而另有个写法—你要是随便的乱猜，赎错了东西才麻烦呢！于是，他的嘴唇动了动，而没有说出话来。

钱先生即没失去态度的自然，也没找到任何的掩饰，就那么大大方方的走出去，使冠先生的手落了空。

## 《四世同堂(第一部)》

天很热，而全国的人心都凉了，北平陷落！

只有响晴的天上似乎有一点点波动，随人的脉搏轻跳，挑出一些金的星，白的光。亡国的晴寂！

在那里，他应该把太阳旗一脚踢开，而把青天白日旗插上，迎着风飘荡！

侵略者要是肯承认别人也是人，也有人性，会发火，他就无法侵略了！日本人始终认为咱们都是狗，踢着打着都不哼一声的狗！

我还要告诉他们：我们还有多少多少象我的儿子的人呢！你们的大队人马来，我们会一个个的零削你们！你们在我们这里坐的车，住的房，喝的水，吃的饭，都会教你们中毒！中毒！

只有一句话！到什么时候都不许灰心！人一灰心便只看到别人的错处，而看不到自己的消沉堕落！

### 4、《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168页

假若给她两件好衣裳和一点好饮食，她必定是个相当好看的小妇人。衣服的破旧，与饥寒的侵蚀，使她失去青春。虽然她才二十三岁，她的眉眼，行动，与脾气，却已都像四五十岁的人了。她的小长脸上似乎已没有了眉眼，而只有替委屈与愁苦工作活动的一些机关。她的四肢与胸背已失去了青年妇人所应有的诱惑力，而只是一些洗衣服，走路，与其他的劳动的，带着不多肉的木板与木棍。今天，她特别的难看。头没有梳，脸没有洗，虽然已是秋天，她的身上却只穿着一身像从垃圾堆中掘出来的破单裤褂。她的右肘和右腿的一块肉都露在外面。她好像已经忘了她是个女人。是的，她已经忘了一切，而只记着午饭还没有吃——现在已是下午四点多钟。

到了第167页，她才以一种王熙凤般“未见其人，先闻其声”的方式登场，然而那声音却是一段虚弱的责备，满是凄苦与酸楚。翻至第168页，她终于以如上的模样出现在读者面前。

第一部看了约有一半，林林总总出现的主要人物不止十几二十号，却唯独这个人的出场给我的印象最深刻，因为看到这段文字，便看到这个人迄今为止的一生，以及这一生所赐予她的一切。

这一天是北平沦陷后的第一个中秋。这个人是小崔的妻子。

老舍让她“深居简出”了168页。从前她的出现只是作为小崔醉酒后殴打的对象，一个可怜而短暂的宾语。

而这一刻她成为了主语，成为了这一段唯一的主角。她的形象是一个被磨难侵蚀过、被生活压榨过的女人，干瘪，憔悴，疲惫，不堪。

我尤为喜欢的是最后一句。根据马斯洛的“需求理论”，人最基本的需求就是生存。而在她的生命中，只剩下对生存的顾虑。在国将不国之时，这也是一个生活在飘摇的底层家庭的女人最伟大的顾虑。

以前没怎么看过这一时代的作品，总觉得老。可是这回一捧上《四世同堂》，我就知道自己错了，至少在老舍面前，大错特错。他描绘的能力实在太强大，每两个字间的空隙里仿佛都看得到饱蘸了激情的发颤的笔尖。

我想现在这个时代缺少的就是这种让人发颤的感情。我们看书，似乎看得太平静，太冷静，太波澜不惊了。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5、《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40页

他想起父亲的死，孟石的死，小文夫妇与小崔的死。哪一回死亡，大家不是哭得天昏地暗呢？为什么中国人那么怕死，爱哭呢？是中国的文化已经过熟呢，还是别人的文化还没熟到爱惜生命与不吝惜热泪呢？

### 6、《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四世同堂

京味儿浓郁的小说，不看不知道北平还有这样儿的过去，过程起伏扣人心弦，结局虽有服从历史和命运的无奈，但总算令人畅快的

### 7、《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47页

钱先生对老三说的话：只有一句话！到什么时候都不许灰心！人一灰心便只看到别人的错处，而看不到自己的消沉堕落！

### 8、《四世同堂(第一部)》的笔记-第200页

从前天世界读书日开始看的，老舍先生的《四世同堂》，看民国市井百态和人情冷暖。喜欢钱老爷子，不求大福大贵，不求锦衣玉食，不趋炎附势，不理世故人情，但求静室一间自诗自画自有个中乐趣，可谓民国风骨吧。

不知不觉居然看了小半本……十六章节冠家和祁家老三夫妇的麻将局写得真精彩！每个人一丝一毫的表情和芝麻样儿的小心眼儿都显微镜一样给放大展示出来，似乎那种切肉见骨的讥讽和细腻地描写好像现在不流行了，像《围城》和张爱玲之类的民国小说，都有很鲜明的这样的特点，读起来很过瘾。



# 《四世同堂(第一部)》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